

## 江西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股东江西国联大成实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股东江西国联大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大成”)的《关于增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2020 年 2 月 18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 国联大成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3,570,28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情况

- 1、增持人: 江西国联大成实业有限公司
- 2、增持目的: 基于对新元科技未来发展前景及投资价值的认可
- 3、增持方式: 集中竞价
- 4、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5、本次股份增持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比例(%)
国联大成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18日	1,616,580	12.04	0.77%
国联大成	集中竞价	2020年2月19日	1,953,700	12.268	0.94%
合计			3,570,280		1.71%

#### 二、股东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联大成	合计持有股份	19,438,540	9.31%	23,008,820	11.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438,540	9.31%	23,008,820	11.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三、后续增持计划

后续，国联大成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新元科技的发展及其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增持新元科技的股票。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国联大成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国联大成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将持续关注国联大成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9日